

公司治理、推動永續發展及誠信經營專(兼)職單位

公司治理

本公司110年11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，由張媛貞女士擔任。張女士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內部稽核主管職務達3年以上。

主要職責

- 一、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。
- 二、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。
- 三、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。
- 四、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。
- 五、協助董事遵循法令。
- 六、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、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。
- 七、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。
- 八、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。

敬請參閱 113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。

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/投資人服務/公司治理/公司治理主管。

推動永續發展

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由總經理室、人資部、營運管理處兼職，並定期於董事會中報告運作情形。

- 一、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訂定之永續發展願景為：以智慧製造的核心技術為主軸，把教育人才當成企業的責任，並肩負學校技職教育與產學的責任，結合公協會與研究機構之能量，將智慧製造落實於產業與生活中，並以智慧製造創造人才就業、提升產業競爭力、改善環境永續為己任。
- 二、實務上已由各部門依據業務職掌，分別歸屬於公司治理小組、環境/產品小組、及社會/員工小組，透過整合各部門現有資源與管理系統，建構公司實踐永續發展的推動模組與盤點績效的流程架構。
- 三、未來也將永續發展納入員工教育訓練的一環，以使各部門經理人能帶領全體員工充分認識公司的永續經營理念。
- 四、協助本公司重要供應商，提出包含永續發展項目之供應商承諾書。例如：反歧視、反制勞動、禁用童工、反貪賄賂、環境保護等。

誠信經營

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，相關宣導及執行由人資部負責。

- (一)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、健全經營環境，已訂定「誠信經營守則」、「道德行為準則」、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，並揭露於公司網站。明確規範本公司董事、經理人與員工不得謀取非分利益或不當圖利他人。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承諾，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。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/投資人服務/公司治理/公司治理相關辦法。

- (二)本公司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，明確規範適用對象、定義不誠信行為與利益樣態類別，並指定人資部為專責單位，監督及執行本作業程序。
- (三)本公司確實遵守公司法、證券交易法、商業會計法及「誠信經營守則」等相關法令。並承諾秉持誠信從事所有營運活動，同時在公司網站設有違反職業道德申訴管道，提供獨立信箱，以檢舉任何形式之舞弊行為，並善盡保密之責。